2020年度

岳阳县旅游开发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县旅游开发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县旅游开发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2. 负责指导全县旅游资源合理开发与利用；指导全县旅游产品开发；负责培训和完善旅游市场，开拓国际国内市场；负责指导旅游教育、培训；负责全县旅游统计和行业信息发布等。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县旅游开发中心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数4人，无退休人员。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没有所属二级机构，因此本年度部门预算仅为本级部门预算。

第二部分

岳阳县旅游开发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158.93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17.21万元），与2019年收入122.58万元相比收入增加36.35万元，增加30%；主要原因是旅游营销活动经费增加。

2020年支出总计158.93万元（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22.76万元）,与2019年支出194.62万元相比减少35.69万元减少18%；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压缩日常行政运行经费和项目行政运行。结余资金22.76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41.72万元（不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17.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不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119.92万元，占本年总收入84.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1.8万元，占本年总收入15.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36.17万元（不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22.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13万元，占本年总支出53%；项目支出64.04万元，占本年总支出4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9.92万元（不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7.89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拔款收入增加39.46万元，增加200%，主要原因是增加旅游营销活动经费。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10.06万元（不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17.75万元）,相比2019年支出38.43万元，增加71.63万元，增加18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旅游营销活动经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0.06万元，占本年支出的81%。与2019年相比增加71.63万元，增加18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旅游营销活动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0.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10.06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4.9万元，支出决算为11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5%。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4.9万元，支出决算为4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根据我单位业务活动情况追加了部分项目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6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根据我单位业务活动情况追加了部分项目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0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6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2.4%，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85.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0.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9万元,控制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减）0万元，增（减）0%，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减）0万元，增（减）0%，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19万元，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12%，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9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6个，50人次，主要是对接旅游宣传营销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车辆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是：财政根据我单位业务活动情况追加了部分预算指标。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级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我单位没有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我单位没有重点（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已按县财政局统一要求随同部门决算作为附件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岳阳县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